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南口镇中心区地块（南侧区域）土壤污染修复项目（修复效果评估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南口镇中心区地块（南侧区域）土壤污染修复项目（修复效果评估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奥来国信（北京）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7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812 万元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南口镇中心区地块（南侧区域）土壤污染修复项目（修复效果评估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承德腾旺纳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.9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.9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奥来国信（北京）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、承德腾旺纳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
日 期：2026 年 09 月 20 日